# 多氟多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

## 第七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,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### 一、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多氟多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)第七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通知于 2024 年 11 月 22 日通过微信、电子邮件等方式向各位监事发出,会议于 2024 年 12 月 2 日上午 10:00 在公司科技大厦三楼会议室以现场与通讯相结合方式召开。会议应到监事 5 人,实到监事 5 人。会议由监事陈相举先生主持。本次会议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#### 二、会议以投票表决的方式,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:

### 《关于续聘 2024 年度财务审计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: 5票赞成,0票反对,0票弃权。

监事会认为:大华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具有证券从业资格,在执业过程中能够勤勉尽责、诚实守信,认真履行其审计职责,按照注册会计师执业准则和道德规范,客观评价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,独立发表审计意见。我们同意聘任大华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为公司2024年度财务审计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。

详见 2024 年 12 月 4 日公司刊登于《证券时报》《中国证券报》《上海证券报》 和巨潮资讯网(http://www.cninfo.com.cn)的《关于续聘 2024 年度财务审计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公告》(公告编号: 2024-084)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#### 三、备查文件

第七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。 特此公告。

多氟多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4年12月4日